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2]6745-1号

目 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3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熵基科技”）管理层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编制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中涉及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鉴证。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评估其有效性是熵基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公司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

鉴证工作包括获取对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鉴证工作还包括实施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程序的遵循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四、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熵基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本报告仅作为熵基科技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并不适用于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性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本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本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以下基本要素：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规定的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要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规定的关于本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总体要求。

二、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698651618

注册资本：11,136.9038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平山工业大路 32 号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4 日

(二) 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本公司前身为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由车军、车全宏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发起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1) 2007 年 12 月 14 日设立登记

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由车军、车全宏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发起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车军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500,000.00	2,500,000.00	50.00%	货币资金
<u>合计</u>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u>100.00%</u>	

本公司设立时出资业经东莞市华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华联验字[2007]B26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2008 年 10 月 13 日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9 月 24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增加的 50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车全宏认缴，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增资后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车军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	货币资金
<u>合计</u>	<u>10,000,000.00</u>	<u>10,000,000.00</u>	<u>100.00%</u>	

该项增资业经东莞市华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华联会验字(2008)61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10 月 13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3) 2010 年 5 月 30 日第二次增资

2010 年 5 月 16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500 万元，增加的 50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车军认缴，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增资后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车军	7,500,000.00	7,500,000.00	50.0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7,500,000.00	7,500,000.00	50.00%	货币资金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该项增资业经东莞市天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天瑞验字[2010]第 B805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 年 5 月 30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4) 2013 年 7 月 5 日第三次增资

2013 年 5 月 20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增加的 1,50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认缴，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增资后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车军	7,500,000.00	7,500,000.00	25.0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7,500,000.00	7,500,000.00	25.00%	货币资金
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50.00%	货币资金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该项增资业经东莞市德信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德信康验字[2013]第 01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7 月 5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5) 2015 年 7 月 21 日股东变更及增资

2015 年 4 月 29 日，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派生分立为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存续公司）和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新设公司）。其中，分立后的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分立前的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的各项实物资产、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经营性债权、部分货币资金及经营性负债，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分立前的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及部分货币资金。

2015 年 7 月 15 日，依据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由于深圳市中控生

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派生分立为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同意深圳市中控生物识别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归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所有；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增加的 3,00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经上述分立事宜及增资后股权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车军	7,500,000.00	7,500,000.00	12.5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7,500,000.00	7,500,000.00	12.50%	货币资金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75.00%	货币资金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该项增资业经东莞市富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富和验字（2015）第 A0050 号 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7 月 21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1900000160222），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

（6）2016 年 7 月 14 日股份公司设立，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3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2490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为 216,032,587.49 元（母公司报表）。

2016 年 6 月 5 日，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锋评报字（2016）第 053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21,603.26 万元（母公司报表），净资产评估值为 27,565.75 万元。

2016 年 6 月 8 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8 日，由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签署了《中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将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6]12490 号《审计报告》，全体发起人以东莞市中控电子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 216,032,587.49 元按 3.60054312: 1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均由股份公司承继。

2016 年 6 月 28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业字[2016]12862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6 年 7 月 14 日，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698651618，东莞市中控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中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车军	7,500,000.00	7,500,000.00	12.50%	净资产折股
车全宏	7,500,000.00	7,500,000.00	12.50%	净资产折股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7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7) 2016 年 11 月 23 日增资

2016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做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0 万元，增加的 4,00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车全宏以货币资金 1,650 万元认购 1,650 万股股份，新增股东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 1,200 万元认购 1,200 万股股份，新增股东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 1,150 万元认购 1,150 万股股份，并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出具的天职业字 [2016]17098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11 月 28 日，车全宏、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等股东的出资已缴足。

201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后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0.00	11,500,000.00	11.50%	货币资金
车军	7,500,000.00	7,500,000.00	7.50%	货币资金
合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8) 2017年8月4日股权转让

2017年6月18日,车军与德旺、车全宏签订《合伙企业投资协议》,约定车军以其所持公司750万股股份,作价750万元,对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并相应办理将车军持有的公司股份变更至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7月15日,车军与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车军将其持有的公司750万股股份转让给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750万元。同时,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10万股股份转让给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价格为10万元。

2017年8月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三)》,就上述股份转让及股东变更事宜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作出了修改。

2017年8月4日,公司完成本次章程修正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及股东变更完成后,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5.00%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4,000,000.00	24,000,000.00	24.00%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900,000.00	11,900,000.00	11.90%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0.00	11,500,000.00	11.50%	货币资金
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0.00	7,600,000.00	7.60%	货币资金
合计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100.00%</u>	

(9) 2017年10月27日增资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发行452.50万股股份,发行价格为4.50元/股,分别由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以1,533.15万元认购340.70万股股份,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以503.10万元认购111.80万股股份,公司通过此次新增发行股份共募集2,036.25万元,其中452.50万元计入股本,剩余1,583.75万元计

入资本公积。

2017年10月27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增资后股东及股本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3.05%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4,000,000.00	24,000,000.00	22.97%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900,000.00	11,900,000.00	11.38%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0.00	11,500,000.00	11.00%	货币资金
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0.00	7,600,000.00	7.27%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3,407,000.00	710,000.00	3.26%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118,000.00	1,118,000.00	1.07%	货币资金
合计	104,525,000.00	101,828,000.00	100.00%	

(10) 2017年12月28日股权转让

2017年11月1日，车全宏与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32.90万股股份转让给车全宏，转让价格为132.90万元。

2017年11月1日，车全宏与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本公司84.20万股股份转让给车全宏，转让价款为84.20万元。

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五)》的议案，就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作出了修改。

2017年12月28日，公司完成本次章程备案工商登记手续，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更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3.05%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6,171,000.00	26,171,000.00	25.04%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71,000.00	10,571,000.00	10.11%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658,000.00	10,658,000.00	10.20%	货币资金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0.00	7,600,000.00	7.27%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3,407,000.00	710,000.00	3.26%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118,000.00	1,118,000.00	1.07%	货币资金
合计	104,525,000.00	101,828,000.00	100.00%	

2018年3月6日，收到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剩余认缴出资款250万元，其中55.555556万元计入股本，剩余194.44444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18年10月19日，收到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剩余认缴出资款720万元，其中160万元计入股本，剩余56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股本结构及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3.05%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6,171,000.00	26,171,000.00	25.04%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71,000.00	10,571,000.00	10.11%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658,000.00	10,658,000.00	10.20%	货币资金
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0.00	7,600,000.00	7.27%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3,407,000.00	2,865,555.56	3.26%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118,000.00	1,118,000.00	1.07%	货币资金
合计	104,525,000.00	103,983,555.56	100.00%	

2019年9月17日，收到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剩余认缴出资款243.65万元，其中54.1444万元计入股本，剩余189.5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共计收到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金额为1,533.15万元，其中340.70万元计入股本，1,192.4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4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3533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9年9月17日，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出资已缴足。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3.05%	货币资金
车全宏	26,171,000.00	26,171,000.00	25.04%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571,000.00	10,571,000.00	10.11%	货币资金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出资形式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658,000.00	10,658,000.00	10.20%	货币资金
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0.00	7,600,000.00	7.27%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3,407,000.00	3,407,000.00	3.26%	货币资金
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118,000.00	1,118,000.00	1.07%	货币资金
合计	104,525,000.00	104,525,000.00	100.00%	

(11) 2020年6月12日变更公司名称

2020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中控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12日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名称变更登记,并出具了粤莞核变通内字[2020]第2000394941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

(12) 2020年6月29日增资

202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引进新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以引进外部投资机构及员工持股平台增资的形式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合计共增加注册资本684.4038万元,公司注册资金将由10,452.50万元增加至11,136.903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外部机构投资情况:深圳富海隼永一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5,000万元,其中200.9646万元计入股本,剩余4799.035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义乌华芯远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3,500.00万元,其中140.6752万元计入股本,剩余3,359.324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青岛华芯中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6,500.00万元,其中261.2540万元计入股本,剩余6,238.746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外部投资机构本次认缴出资款为15,000.00万元,其中602.8938万元计入股本,剩余14,397.106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员工持股平台增资情况: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342.10万元,其中13.75万元计入股本,剩余328.3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482.6720万元,其中19.40万元计入股本,剩余463.272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611.0528万元,其中24.56万元计入股本,剩余586.492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款592.144万元,其中23.80万元计入股本,剩余568.34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员工持股平台本次认缴出资款为2,027.9688万元,其中81.51万元计入股本,剩余1,946.458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17日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3625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9年6月30日,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义乌华芯远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富海

隽永一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和青岛华芯中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资已缴足。

2020年6月29日,公司完成本次增资的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份数(股)	股份比例
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40.4063%
车全宏	26,171,000.00	26,171,000.00	23.4993%
深圳精英士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852,000.00	10,852,000.00	9.7442%
深圳精英和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0,708,500.00	10,708,500.00	9.6153%
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00,000.00	7,600,000.00	6.8242%
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3,652,600.00	3,652,600.00	3.2797%
深圳富海隽永一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009,646.00	2,009,646.00	1.8045%
义乌华芯远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06,752.00	1,406,752.00	1.2631%
青岛华芯中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612,540.00	2,612,540.00	2.3458%
深圳精英谦礼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1,356,000.00	1,356,000.00	1.2176%
合计	111,369,038.00	111,369,038.00	100.00%

(三)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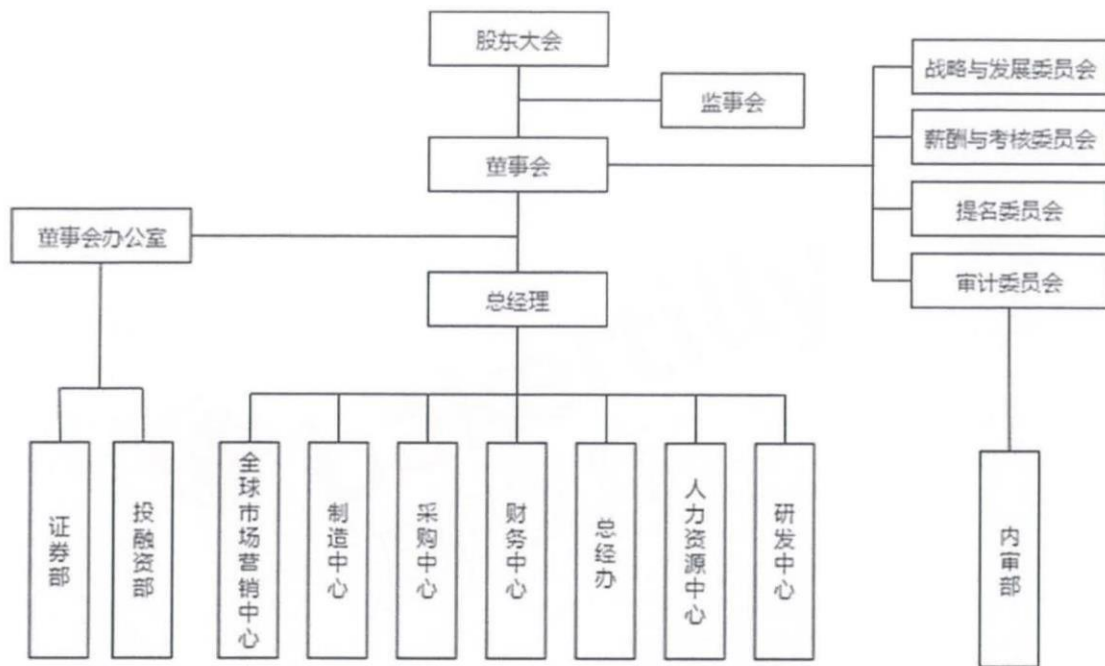
公司是一家以生物识别为核心技术,专业提供智慧出入口管理、智慧身份核验、智慧办公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致力于将指纹、人脸、静脉、虹膜等生物识别核心技术与计算机视觉、射频、物联网等技术相融合,向商业、交通、金融、教育、医疗、政务等多个领域,提供具备身份识别与验证功能的智能终端、行业应用软件与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 主要产品及提供的劳务

从产品主要应用场景来看,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涵盖三大领域:智慧身份核验、智慧出入口管理、智慧办公。其中,智慧身份核验主要为:生物识别模组产品、证卡产品、软件等;智慧出入口管理主要为:安检产品、车行通道产品、门禁产品、人行通道产品、视频监控、智能锁产品、软件等;智慧办公主要为:考勤产品、消费产品、智能家居、软件等。

(五)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公司下设全球市场营销中心、制造中心、采购中心、研发中心、财务中心、人力资源中心等。

三、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的目标

1. 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架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2. 建立切实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转。
3. 避免或降低风险，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各种错误行为，保护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
4. 规范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5. 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公司建立内部控制制度遵循的原则

1. 内部控制制度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

2. 内部控制制度应约束公司内部所有人员，全体员工必须遵照执行，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制度的权力。

3. 内部控制制度涵盖公司内部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4. 内部控制制度应保证公司内部机构、岗位的合理设置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5. 内部控制制度应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6. 内部控制制度应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7. 应定期结合公司层面、业务层面、重大业务活动的风险评估以及内部控制的测试与评价，对已经形成的控制措施进行完善，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与公司的发展变化一致。

四、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在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已经建立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从公司层面到业务流程层面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体系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提供了合理保障。公司通过风险检查、内部审计等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效率、效果进行自我评价。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个方面，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存货管理、研究与开发、会计与财务报告、合同管理、全面预算、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信息系统、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内容。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货币资金、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投资管理、研究与开发、信息系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五、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1. 治理结构设置

本公司的控制环境反映了治理层和管理层对于控制的重要性的态度，控制环境的好坏直接决定着内部控制制度能否顺利实施及实施的效果。本公司本着规范运作的基本理念，正积极地努力地营造良好的控制环境。

在公司治理层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在公司决策及运营管理中的作用。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在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规定，规范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架构，使内部控制体系的要求得到有效运行。在企业管理层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战略规划、人力资源、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制度框架体系以及实施细则，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和运营效率。在管理团队方面，选拔培养优秀管理人才与引进高端人才并举，建立具有高度创新精神、讲诚信和负责任的高层、中层与基层管理团队。

2. 组织架构

公司已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结合本公司实际，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公司内部各层级机构设置、职责权限、人员编制、工作程序和相关要求的制度安排，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治理结构和内部机构设置。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为公司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监事会为公司的常设监督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运作良好，形成了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的规范运作、长期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独立董事，同时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起到了良好的作用。公司的各职能部门及下属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在管理层的领导下良好运作。公司已形成了与实际情况相适应的，运作有效的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各个环节规范有序，组织架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3. 内部审计

公司制定了《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内部控制工作的规

章制度,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内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及其他相关事宜等。审计部设专职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安全状况等活动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合理性做出恰当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

4. 管理控制方法

公司部门内部控制根据现代企业管理要求,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会计核算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供应链管理控制制度》、《仓储管理制度》、《研发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等,这些制度形成了一套完整的科学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以保证公司决策机构运作规范和各项业务活动健康有序运行,为公司建立符合现代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机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 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了包括员工手册、考勤管理、组织绩效管理、员工绩效管理、薪酬管理等相关制度,对人员招聘、任用、辞退与辞职、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绩效考核、晋升与奖惩等进行规范管理,形成了良好的吸引人才、培养人才和留住人才的机制。公司根据集团业务发展需要,通过多种招聘途径,选用适合人才,安排在适合岗位,做到人尽其才、人尽其用,同时注重员工的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的提升,切实加强员工的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的素质,以保证了公司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的实现。

6. 企业文化

作为一家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公司一直将“科技改变世界,让人类生活和社会发展更加安全、智慧”作为愿景,也秉承着“一切以客户为中心,以品质为准则,以奋斗者为根本,持续创造价值”的宗旨,并将“基于混合生物识别技术,构建巨量的人、车、物出入口数据感知连接器和智慧场景数据赋能服务”作为使命。

7. 社会责任

公司以“责任、正直、求实、卓越”的核心价值观,坚持依法经营和规范运作,在保证内部正常运营与业务增长的基础上,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同步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对外捐赠

超百万，主要包含教育、公益慈善、社区、疫情防控等。未来，公司也将继续努力，为客户、股东、员工和社会不断创造价值。

（二）风险评估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及发展思路，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系统、有效的风险评估体系，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广泛、持续收集相关的内部、外部各种信息，包括收集历史数据、关注宏观经济环境和政策、竞争对手、新技术与新产品、内部运作等方面已经发生和将要发生的变化情况，对收集的信息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做到风险可控。公司已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应急预案、明确责任人员、规范处置程序，确保突发事件得到及时妥善处理。

同时，董事会注意到，公司现有的风险评估机制中还需要对风险识别、预警和危机处理加强方法、制度、机制上的建设，并在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及责任追究制度上进一步加强。

（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制订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是以公司的基本控制制度为基础，涵盖了采购管理、生产管理、产品销售、对外投资、研究与开发、行政管理等方面，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

（四）控制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都有必要的控制政策及程序，为了保证控制目标的实现，也为了确保公司的管理和运作均能得到有效的监控，保证内部控制能在经营管理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在交易与授权管理控制、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使用记录控制、预算控制、绩效考评控制及信息安全管理等方面建立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1. 交易与授权管理控制

交易授权程序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要求，公司根据交易金额的大小及交易性质的不同，采取不同的交易授权。对于常规性交易如购销业务、

费用报销业务等采取各职能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经理逐级审批授权控制，以确保各类业务按程序进行；对于非常规性交易事件，如收购、重大资本支出和股票发行等重大交易事项需要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按决策权限审议批准。

2. 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

职责划分控制程序是对交易涉及的各项职责进行合理划分，使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及每一个人的工作能自动地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的工作，形成相互制衡机制。公司在经营管理中，为了防止错误或舞弊的发生，建立了岗位权责分工制度；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办理、业务办理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管理、业务办理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 凭证与记录控制

公司为了维持有效的控制和职责确认，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与交易记录有关的控制程序，实行统一的单据格式，以保证所有交易均有记录和防止交易被重复记录。另外公司在外部凭证的取得及审核方面，根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划分建立了一套较为完整的相互牵制、相互审核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杜绝了不合格凭证流入公司；公司内部各部门在执行相关职能时能够做到相互制约、相互配合、相互联系，使内部凭证的真实性、合规性和可靠性有了很好的保证。

4. 资产接触与使用记录控制

为了较好的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建立了较完整的资产购入、保管、使用、维护和处置等一系列财产日常管理制度，而且这些制度都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同时公司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限制未经授权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和财产处置，从而使资产的安全有了根本的保证。

5. 预算控制

公司制订了《财务预算管理制度》，明确了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执行与考核，强化了预算约束。

6. 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管理层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综合运用生产、购销、财务等方面的信息，通过因素分析、对比分析、趋势分析等方法，定期开展运营情况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改进。

7. 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已建立和实施较为完备的绩效考评制度，通过科学的考核指标体系设置，对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并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员工发展、培训、晋升与调动等的依据。

8. 电子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充分利用现行的电算化系统，及时分析有关财务动态、积极预警经营风险。在电子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等方面均取得较好的成效。

9. 研究与开发

公司始终以满足市场需求为开发目标，以追求核心技术的领先作为我们产品核心竞争力。凭借雄厚的软硬件实力，锐意创新的精神，先进的管理理念和健全的内控制度，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并拥有 CMMI3 资质，遵循 CMMI3 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建立了研发管理控制体系，制定了《产品开发控制程序》、《软件开发控制程序》等管理制度，规定从研发项目需求分析、立项、设计开发、测试、试产验证、移交生产等所有重要环节，明确整个研发过程涉及人员的职责范围和工作要求，同时针对每一个环节制定了质量管理控制措施，确保各个重要环节都能得到有效管理和监督，提高工作效益和效率，不断提高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

（五）内部控制制度实施情况

1. 会计管理系统

一个企业经营的好坏与企业的会计系统有着直接关系。为了真实、综合反映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及时、准确地进行会计核算，并提供财务信息和经营管理信息，建立一套完善适用的会计管理系统是必不可少的。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各岗位职责，并将内部控制和内部稽核的要求贯穿其中。公司采取集权型财务管理体制，会计核算由母公司集中统一指导，子公司单独设置财务部，在业务上接受公司财务总监领导，从而在制度上减少了舞弊和差错的产生。公司账务系统采用电算化处理，记账、复核、过账、结账、报表都有专人负责，以保证账簿记录内容完整、数字准确。公司各类账簿和报表都由电算化系统生成，并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还定期、不定期地对有关财务人员进行培训、考核、奖优罚劣，以提高财务人员的整体素质。

2.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可行的销售计划、销售政策及相关制度，合理确定定价机制和信用方式，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促进市场占有率的提升，关注重要客户资信变动情况，防范客户信用风险，加强对销售合同审批、发货、对账、收款业务的控制，详细记录销售合同，货物发运凭证，款项收回情况，执行收款进度跟踪与催收等工作流程，确定收款部门及人员，将款项的回收与部门及人员的绩效考核及其奖惩挂钩，保证款项及时安全回收，减少坏帐损失的发生。加强客户售后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确保实现公司销售目标。

3.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采购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建立供应商评价机制，合理设置采购与付款业务的部门和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加强采购计划的编制与审批、供应商的选择、采购方式的选择、采购价格的确定、采购合同的签订、货物验收、付款审批、会计处理审核、定期对账等环节的控制，减少采购与付款有关风险。

4. 生产与仓储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分设不同的人员和岗位执行存货的采购、验收与付款业务，分别对存货的验收与保管、使用与清查、销售与发出、存货处置的申请审批和执行、存货收发存的记录等不同环节建立适当岗位分工，明确其权限及责任，防止舞弊行为的发生，保证存货的安全完整。公司每月出具库存分析报告，对生产实际成本与标准成本每月进行对比分析，按月出具成本分析报告，查找差异原因并报相关部门审核。

5. 固定资产管理的内部控制

固定资产是企业组织生产的重要资产，为了加强对公司固定资产的管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取得、移动、处置都制定了一系列的内部控制措施。固定资产的采购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申请，采购申请需要按照公司权限逐级审批，固定资产经入库需由行政部对该物料进行固定资产登记造册，固定资产实物统一由行政部门负责管理，使用部门需到行政部门办理领用手续，固定资产申请支付资金时需附上固定资产预算申请单、合同、入库单、验收单、发票，定期组织人员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保证账实相符。

6. 薪酬循环的内部控制

公司的薪酬管理主要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公司的人力资源引进、开发、培训、升迁、待遇、考勤、社会保险、劳动管理等实施统一管理。公司的劳动合同签定、社会保险

购买、以及员工的聘用、培训、考核等工作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及其他相关规章制度来完成。为了使公司发展战略顺利实现，公司重视人力资源建设，根据发展战略，结合人力资源的现状和未来需求预测，对人力资源的引进、开发、使用、培养、考核、激励、退出等进行了全面的规划，以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全面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7. 其他方面的内部控制

此外，公司在融资循环、投资循环和研发循环等方面都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以加强内部控制，来规范各环节的操作，从而确保公司的各项业务正常、有序进行。

（六）信息与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与沟通工作，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沟通机制来保障对内对外信息的透明，保证信息的及时性，有效性。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相关信息披露的职责、信息报告工作细则、纪律与监督等作出了详细明确的规定。对外沟通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与行业协会、社会中介机构、业务往来单位以及相关监管部门等进行信息的沟通与反馈，并且通过市场调查、网络媒体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对内沟通方面，针对公司在组织机构分布上比较分散的特点，公司在内部管理上十分重视和强调信息沟通，利用邮件系统、办公系统、内部局域网络等现代化网络信息平台，使内部之间的信息传递更加迅速与顺畅，提高信息沟通效果。

（七）内部监督

公司内部监督主要体现在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检查和监督、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检查和监督、经理层对各职能部门的检查和监督等方面。在检查和监督的手段方面，除一般的方式方法外，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总体来看，公司内部的检查和监督活动是及时而有效的。

1. 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设立了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进行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每六个月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并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召集与通知，议事规则、表决程序和纪律，监事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监事会决议的执行等作了明确的规定。

该规定制定并有效执行，保证监事会有效行使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权。

2. 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检查与监督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规定了董事会的职责，其中包括对经理层检查和监督的内容。《董事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董事会召开和议事规则，就议案的提出、审议、执行、会议记录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的董事工作会议以及董事和经理层的日常沟通，是董事会了解经理层工作并进行检查和监督的重要机制，在内部控制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通过该机制，董事可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提高决策效率，控制和降低决策风险。

3. 经理层对各级职能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公司经理层在对各部门进行授权的同时，制定了各种规章制度保障权力的有效使用；利用完善的考核机制，保证各规章制度得到有力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行使管理职权，促进公司管理层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在日常工作中，公司经理层与各职能部门通过各种形式保持密切的沟通，及时跟踪、检查和监督工作的开展情况。

4. 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确保独立董事作用的发挥。公司通过董事会办公室向独立董事发送经营管理的相关信息、安排独立董事实地巡查等工作，主动支持和协助独立董事开展工作，保持与独立董事的日常交流和沟通。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按时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和审阅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及相关文件，对公司重大事项积极参与讨论并发表独立意见，能够做到勤勉尽职。

5. 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确保内部审计机构在内部监督中发挥应有的作用。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等进行监督检查，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

制缺陷，督促相关责任部门整改，并进行后续审查，监督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如发现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或重大风险，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六、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一)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基本流程包括：制定内部控制评价方案：以风险为导向，根据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确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范围、具体内容、人员组织、时间安排、费用预算等相关内容，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方案。

实施内部控制测试：对照内部控制评价标准，按照测试步骤和抽样方法，抽取一定的样本进行检查、测试，填写测试底稿、记录相关测试结果。

认定内部控制缺陷：汇总现场测试结果，与被测试部门充分交换意见，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对内部控制缺陷的性质和严重程度进行认定。

内部控制测试结果沟通：将认定的内部控制缺陷汇总发送给各事业部进行确认，提出整改建议，要求责任单位及时整改，并跟踪其整改落实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汇报：对于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风险、事项，审计部须及时报告审计委员会。

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根据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及时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在评价过程中综合运用访谈、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测试等方法，广泛收集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二)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内部控制缺陷按照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控制环境无效；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发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公司对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进行重大更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除控制环境无效及公司审核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之外的其他缺陷，按影响重要性水平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七、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本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完整、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保证，能够为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对于目前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提高：

1.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文件，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要检查、梳理并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在公司运营中不断加以落实，强化过程控制。
2. 在业务、职业道德等方面，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员工尤其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强化遵纪守法观念，真正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和危机意识，培育良好企业精神和风险管理文化，打造更有效的内部控制环境。
3. 充分发挥内审部的监督职能，进一步深入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风险控制，确

保公司运作规范，推进公司治理结构更加完善，促进公司发展。

4. 通过对业务流程的修改、完善、优化，更能有效提高公司运作，更能保障公司财产安全、完整的业务流程。

八、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确知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是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故公司已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是否完整合理、执行是否有效进行了评估，评估分别按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和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评估结果显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合理的，并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严格遵循了公司章程，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有效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随着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还将不断修订和完善。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财务报告，出具验资报告；代理记账、清理债权债务、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维护；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数据处理中心（市场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开展经济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2年02月28日；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规定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批准执业日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注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姓名: 黎明
 Full name: 黎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11-23
 Date of birth: 1977-11-23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深圳分所
 Identity card No.: 4301217711234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黎明
 43010010002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4301001000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1999 年 0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